

政府招商引资承诺书

为贯彻落实省政府《关于印发江西省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》精神，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增强招商引资实力，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吉安市发改委特向社会作出如下承诺：

1. 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、法规和各种规章制度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进一步解放思想，秉持新发展理念，积极推进重点领域、重点项目和关键环节的工作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有关重要问题。
2. 正确履行投资管理职能，做好投资项目的储备和前期推进，以及审批、备案和初审转报等服务工作。
3. 抓好招商引资工作，积极创造优良投资环境，严格按照政企合同内容和条款兑现政策，规范招商引资行为，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。
4. 全面推行政务公开，把行政审批、行政许可、政务服务等项目的政策和规定向社会和公众公示，严格按照公示程序和时限要求，提供方便、快捷、优质、高效的服务。
5. 严格责任追究，强化效能监察，对执行不严、落实不力的工作人员，按问责制有关要求严肃处理。
6. 坚持勤政廉政，奉公守法，不以权谋私、不徇私舞弊，杜绝滥用职权。

以上承诺，欢迎企业、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群众监督

监督电话：0796-8224625

